

关于 2024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 拨付前的公示

根据市民政局 2024 年度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拨付工作指导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财政局联合对区内申报 2024 年度补贴资金的备案养老机构进行了实地踏查审核，同时进行了系统比对。

现将 2024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进行拨付前公示：

一、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

依法登记备案的养老机构收住本市户籍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，按照每人每月 260 元标准给予综合运营补贴。

祥盛老年照护院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917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218,077 元。

颐福安养老院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241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57,420 元。

康新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172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38,266 元。

如家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155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35,496 元。

浦东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800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95,722 元。

吉林省惠爱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

1118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261,644 元。

长春市欣喜相逢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712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69,986 元。

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慧园老年医养照护中心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787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82,906 元。

二、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

养老机构收养收住本市户籍 60 周岁及以上城乡特困老人、城乡低保家庭老人、重点优抚对象家庭生活困难老人和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老人，按照自理程度（自理、半自理、失能）分别给予每人每月 100、200、300 元入住机构补贴。

颐福安养老院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5,837 元。

如家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9,701 元。

祥盛老年照护院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11,053 元。

浦东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1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2,400 元。

康新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12,081 元。

长春市欣喜相逢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入住困难老人 2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4,832 元。

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慧园老年医养照护中心入住困难老人 3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5,134 元。

三、补贴资金合计

2024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合计为 981,425 元，其中：运营补贴资金为 941,440 元；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资金为 39,985 元。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-2025 年 6 月 6 日。

如对上述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书面向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反映，联系人：敖日格乐，联系电话：89960241。

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

2025 年 5 月 23 日

